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20-037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5,0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30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一)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二)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存款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00	1.30%-4.3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预计收益(如有)
30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无	-	-	否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内部控制
 1、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

前提下,谨慎选择委托理财产品种类,做好投资组合,谨慎确定投资期限等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代码:CSDP/CSDV
 3、产品期限:30天
 4、认购金额:5,000.00万元
 5、预期年化收益率:1.30%-4.30%
 6、流动性安排:产品到期日之前,除法律法规、监管规定重大变更、或不可抗力等情况要求本产品提前终止外,中国银行及客户均无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产品。

7、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8、理财收益支付和理财本金返还: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一次性支付所有产品收益并全额返款产品认购本金。

9、管理费:本产品则在支付客户应得产品认购资金及产品收益后,产品投资所得仍归盈余,则由管理费归中国银行所有。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专业管理。募集的本金将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投资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公司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主要条款,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关系等。在上述产品期限内,公司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四)委托理财的风险控制
 1、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筛选,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

单位:元	2019年末(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6,723,670.89	687,576,916.99
负债总额	145,345,589.60	132,859,836.49
净资产	541,469,349.60	554,819,739.19
-	2019年	2020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491,441.71	9,624,362.64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76,425,884.03元,本次认购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5,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65.42%。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影响,不存在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

七、截至目前,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特此公告。

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意授权总经理组织实施相关事宜。

七、截至目前,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类别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83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0	0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7.26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9.41	0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60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3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2.35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06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3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2.38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21.70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	1,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	5,000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	5,000
合计		38,000	32,000	229.35	11,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收入金额 /最近一年净资产 20.32%

最近12个月累计理财累计收益 /最近一年净利润 5.8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

特此公告。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

股票简称: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20-053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项目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概述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项目投资的议案》,鉴于当前环境变化,公司拟对华东地区的投资计划和投资方式进行调整,决定终止实施“兴化经济开发区动物药品生产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处理后续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20年6月10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终止项目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江苏省兴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协商,就终止投资“兴化经济开

发区动物药品项目”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了《解除<项目投资协议>的协议书》,解除双方于2018年7月6日所签订《江苏省兴化经济开发区项目投资协议书》,并约定于完成注销或变更所有权手续完毕之日起10日内,返还公司项目保证金200万元。

本次对投资项目处置的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同时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对项目投资的处置已取得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审议批准。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双方
 甲方:江苏省兴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协议主要条款
 1、解除双方于2018年7月6日所签订《江苏省兴化经济开发区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协议;

2、乙方向甲方将土地所有权进行合法合规变更,甲方由乙方完成注销或变更所有权手续完毕之日起10日内返还项目保证金200万元;

3、乙方在配合办理注销或变更手续过程中,如若发生注销或变更相关税费,费用由甲方或甲方指定第三方先行承担;

4、甲、乙双方除本协议2.3条约定事项外,不存在其他未结算、未结清款项;

5、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订后生效,无其他任何争议。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投资项目及对土地使用权进行合法合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对上述投资项目的处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

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返还项目保证金对公司当期利润没有影响,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会计处理及财务数据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五、备查文件
 1、《解除<项目投资协议>的协议书》。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一日

股票简称:ST中珠 证券代码:600568 编号:2020-058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冻结机关: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被冻结人: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冻结股份数:123,255股

被冻结股份:无限售流通股 123,255.40股(冻结,已质押)

冻结起始日:2020年6月10日(轮候冻结)

冻结终止日:轮候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截至2020年6月10日,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74,959,8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8330%;本次轮候冻结后,中珠集团累计被冻结股数为474,959,3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9.9938%;占公司总股本的95.8315%;轮候冻结数3,671,595,128股。实际控制人许德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565,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8%,被冻结股份为9,565,64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100%。

二、本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原因
 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

的《协助执行通知书》(2020京01执408号)显示,系北京中泰创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中珠集团保证合同纠纷一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对中珠集团持有的公司123,255,400股及孳息(指通过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进行轮候冻结,本次轮候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事项,暂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产生影响。截至目前,中珠集团及实际控制人许德来先生所持股份可能存在被司法强制划转并拍卖给其他导致公司对控制权产生重大不确定性的风险。中珠集团表示将与有关方面协商处理股份冻结和轮候冻结事宜,争取解除对本公司股东的冻结和轮候冻结。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解除<项目投资协议>的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011 证券简称:合锻智能 公告编号:2020-042
合肥合锻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